

上海的栾树

秦娥

十月的上海闷热不再,温润舒适,每天和亮亮一起东游西逛,好不惬意,每到一处,都想把看到的,听到的,感觉到的事物记在脑子里,回来好告诉我的好朋友们。待到回来后才发觉,脑子里空空荡荡,外滩一拨拨举着自拍神器的男女,南京路白天黑夜摩肩接踵的人群,田子坊如迷宫一般的狭窄巷道里的糖果研究中心,世博园一边回收门票一边兜售雨具的生意人,城隍庙里用吸管吸着吃的南翔小笼,这一切,宛如过眼烟云,很快就淹没在记忆的河流里了。惟有一棵树,它那满树的灯笼果依然生动,它那伟岸的身姿如在眼前。

当时不知道它叫什么名字,后来才知道叫“栾树”。这个名字真有点奇怪。这个“栾”字,不常见,不常用,从小到大,我只接触过一次,就是初中时有个女同学,姓栾,名义清。这个女同学,有两个特点,一个是头发是自来卷,卷得很厉害,所以她总是扎着两个麻花辫。有一次,她松开头发,我碰巧看到,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天生一副爆炸头,在那个年代,还是比较禁忌的。她另一个特点就是,皮肤过敏,尤其是一晒太阳,脸就红得厉害,更不能沾酒。她个子不高,略微有一点粗短的感觉,有时看着也蛮

匀称的。我性格内向,朋友本就不多,因和她家庭条件相当,性格相近,在一起玩的时间比较多,用现在的话来说,是“闺蜜”。我们一起做作业,一起对老师们评头论足,很是要好。不过毕业后,她没考上大学,到小城的一家五交化商店当了一名售货员,我还去找过她一两次,再后来,因为各干各的事,渐渐疏远了,不知道从啥时起失去了联系。她曾经工作的那家商店多年前就建成了一个广场,也不知道栾同学现在还在不在这个城市。

就是这个不常用的“栾”字,多年以后的现在,居然又遇到了,竟然和一种高大美丽的树联系在了一起。别名木栾、栾华、大夫树、灯笼树、摇钱树、金雨树、国庆花。这些名字中,我觉得灯笼树比较形象些,它的果实有几分颇像灯笼呢。

我和亮亮曾在松江区欢乐谷捡起的,原来不是栾树的花,而是栾树的果。灯笼似的,红红的,那是它的果,是蒴果,中空,果实外面有像纸一样的三片果皮包裹着,三片果皮自然形成了三条棱,像不规则的三棱体,当一串串的三棱体形灯笼果挂满树冠,你霎时就明白了,它为什么叫灯笼树。灯笼果起初是淡黄绿色,接着慢慢转红,因为开放的先后时间不同,整个大树的灯笼果深深浅浅的,从

黄绿色到各种深浅不同的红色,颜色层次多样,煞是好看。

这个时候,你仔细观察会发现,栾树枝头,还有一些盛开的金黄色小花,细细碎碎的,一串一串的,长的可达30厘米,长在枝头的顶端。它从六七月份就开始开花,直到国庆节期间,依然开放,这样一算,它的花期居然足足有三四个月呢。

栾树的一片片小树叶长在一根叶柄上,排列的样子像是一片片鸟羽。春季嫩叶多为红叶,夏天变为绿色,入秋叶色渐渐变黄。栾树,就像一个手段高超的魔术师,一年四季,变幻出不一样的模样,用专业术语说,叫“季相明显”,它的叶、花、果的颜色次第变化,美丽不单调。这个变化的过程也像一首音域宽广、音色多变的交响曲,时而温情脉脉,时而铿锵有力,时而素雅,时而浓烈,时而低沉,时而高亢,那旋律,丰富极了。想想看,在你身边,有哪一种树,叶、花、果都那样美丽,而果实美胜花朵呢?印象中,许多树的果实,都是美丽的花朵萎缩凋落后留下的结果,它们都是朴素的,如槐树的荚果,松树的松子等,从颜色到造型,谈不上有多少美感。而栾树那一串串的灯笼果,却比花还美,它挂在枝头,仿佛能把夜晚照亮,把音乐奏响。

栾树是一种阳性树种,对土壤条件很是宽容,在微酸及碱性土壤上都能生长,较喜欢生长于石灰质土壤中,因为它这种脾性,在我国黄河和长江下游地区都有生长。它的根扎得很深,即使台风来了,也奈何不了它。因为它的适应性强、季相明显,对粉尘、二氧化硫和臭氧均有较强的抗性,有良好的美化环境、净化空气效果,宜做庭荫树,行道树及园景树。此外,也可提制橡胶,花可作染料,种子可榨制工业用油,木材用于制造一些小器具。是的,栾树不仅外形高大美丽,其实用性还很强。所以,在上海这个国际范儿大都市,街头巷尾,到处都能看到栾树风姿绰约的身影。

除了栾树,上海的树还有很多,“法桐”干净脱俗,银杏珍贵如植物里的大熊猫,玉兰高贵雅致如大家闺秀,我却只对栾树印象深刻。如果把栾树看成是一个男人,它绝对是传说中的“花美男”,有意思的是,直到写这篇小文,我才知道,真有一位歌手就叫栾树。如果把栾树看成是一个女子呢,它那高高大大、台风也撼它不动、色彩斑斓的泼辣劲儿,倒让人想起“女汉子”这三个字。

时光的侧影 (外二首)

王伟

时光流逝十年,田园流逝,梦与城市对岸而居
随波于西宁连绵起伏的群楼波涛中

与公交车上挤满一元硬币的木工,寻找闪亮生活的支点
你装饰了别人的梦,明月装修了出租屋内的乡愁

夕阳下钻出楼群的灰色民工,臃肿公交车站
等待末班车时,倒车镜给了他们一个背影

蚕食的少年,鲸吞的亲朋,回首苍苍婚姻格式化的记忆,昔日红颜已挽入他人臂弯

西钢抽出锡铁山的筋骨被焊接成骨感的欲望
也把我年轻的白骨焊接成两室两厅的雏形

十年,塔吊沾满铁腥味的茧手已把海湖新区拉扯大
十年,一个已婚男人的身影要渐渐熟悉父亲单薄的侧影

围着工作半径原地打转的男人,A4纸上不断装订与修改
时光的侧影中,如今的生活只能侧身而立给群楼让路

无语
——向恩师陈超、诗人昌耀致敬

静寂。此刻公交车已由城西驶入城北
此刻你来我往的人间如此陌生、陌路

冰箱中的人群人面如铁,双目冷却
冰霜久居胡须、柳叶眉
摆布于手机和耳机的虚境
各自为王,打劫浮生

叹嘘。没有形容词胜于修辞的堵车红灯。这城市的体温计高烧不降,攀援而走
见缝插针的车,猎豹埋伏斑马线
闪击十字,如此陌生的人间漫道
我如穿行于猛兽丛生的远古

沉寂。那小孩如转世的桃花刚从学校放学
就被车内的冷风吹去花瓣上闪烁的明媚春天
他看见人间说着谎言不动声色
摩擦、碰撞、挤压小小世界
我用酒精勾兑着这一切
体内窖藏一坛尘封30年的烈酒
变得越来越像声带失修的哑巴

有人说她比别人更早深入时代
堆满废稿的房间,一人独坐,无语

高原印记

驻足,在日月山。一顶帐篷内农耕嫁接游牧
青稞方阵对视牛羊部落,安详于山峰两侧
一列列马群奔腾的马背汹涌成昆

仓、唐古拉山
目光瞬间骑上如疾风的马背,天马行向帕米尔高原
放胆赛马汉子的本色掠过等高线,一眼洞穿万年
游荡亘古的苍茫,我梦。以一粒黄沙载梦

莽原、雄风、古海洋盆地、大海勇退后的青藏
孕育。一道道巨人脊梁挺起华夏文明的高原
八百里瀚海柴达木愈拓愈阔,万丈盐桥搭进大街小巷
三千里龙盘天路愈走愈坦,八方游客翻译藏地密码

高天下厚重的赭黄色土地是西伯利亚高原
指派西北风书在西部高原上的时间简史
身穿丹霞彩裙的贵德女子,黄河岸边摆渡春色
日夜守望朝圣阿尼玛卿神山的男人,非他莫嫁

这方土著人世代享有淳朴善良的高原
这日渐风生水起的名气等同海拔的高原
这人类脚步勇闯天涯之巅的高原
这如今不再是边塞而是净土遗址的高原
这枪声四起把藏羚羊打成内伤的高原
这即将留下文明或野蛮印记的高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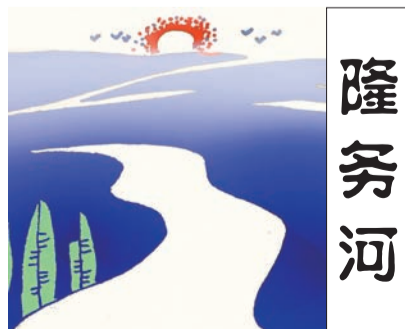
这一夜
我望断了那轮圆圆的明月

此刻
我依然躺在空旷的草地上
听着熟悉的音乐给你写情诗
梦想把自己变成展翅的雄鹰
与你一起在高原的天空中翱翔
梦想把自己幻成美丽的彩蝶
与你一起在美丽的格桑花中飞翔

听着熟悉的音乐给你写情诗
不知怎的
总是出现两种心境
一种
是爱的心境
一种是情的心境

草原上写情诗

刘志强



隆务河

七月的高原草原一片绿
偶尔有风从耳际吹过
风从东吹向西
吹伤了我的耳膜
也吹走了我许多情思

在广袤草原的子夜
我听着《故乡的原风景》
期待你纤细的身影出现
这首歌听了好多遍
可你的身影仍没有出现
你的歌声仍没有唱响

童年记忆：挖蜜

张守福

蜂蜜,香甜可口,营养丰富。据有关资料调查显示,蜂蜜中含有人体所需要的多种成分,是人们喜欢的食品之一。提起蜂蜜,我就思绪翻滚,情不自禁的回想起童年时代和小伙伴去山野挖吃蜂蜜的情景。

那还是我七、八岁的时候,一到秋天,常常和小伙伴们跟着比我们大几岁的哥哥们,带着一把镰刀或一把铁锹,到山野里去“挖蜜”。来到山上,就好奇的看着哥哥们怎样挖蜜。原来,蜜蜂是撵着野花而来的,走到山花开满山野的地方,就看见蜜蜂忙碌采蜜的样子,那些蜜蜂中没有人工放养的蜜蜂,而是一些名叫“黑屁股”的,叫“大黄蛋”的,还有叫“缠花腰儿”的,这些蜜蜂的身体足有一粒蚕豆大小。他们飞起来速度极快,声音也大,“嗡嗡嗡——”你瞧,大“黄蛋”飞来了。它们落在野花上采蜜,在许多花朵上用尖尖的嘴巴叮来叮去,不一会儿,就采满了蜜,接着就“嗡嗡”的向远处飞去,我们顺着蜜蜂飞去的方向寻找蜜蜂,啊,终于看到了蜜蜂们陆陆续续的飞到了自家的窝门口,正挤挤挨挨的往窝里钻。我们来到蜜蜂的窝门口,看见蜜蜂们进进出出忙碌的样子,就高兴的嚷了起来:“快来看啊,我看见大黄蛋了!”小伙伴们就飞奔而来,那种兴奋的心情不言而喻。接着,大哥哥们就抡起镰刀或铁锹挖了起来。蜜蜂们看见有人在挖它们的家,就急的在半空中“嗡嗡”飞舞,但迫于人们的高大威严,奈何不得只是干着急。

哥哥们就挖呀挖,但还不能猛挖,须轻轻挖才行。终于挖到蜜蜂的窝了,“出来了!出来了!”小伙伴们都兴奋的喊了起来。这时候心不能太急。只见挖蜜的哥哥用手轻轻的取出蜜蜂的窝,一不小心,他的手被蜜蜂蜇了一下,疼得龇牙咧嘴,一副很痛苦的样子。我们看见哥哥那变了形的脸,都哈哈大笑。这时就会遭到他们的一顿臭骂。我们捂着嘴只好走开。终于把蜜蜂的窝用铁锹铲了出来。放在离蜂窝几十米远的地方。大伙儿“呼啦”一下围在一起等待吃蜜。大哥哥就给这个一罐蜜,给那个一罐蜜。我们放在嘴边,慢慢品尝。啊!一股甘甜无比的清亮的蜂蜜被我们吃进了嘴里。真甜啊!真香啊!要是蜜多的话,我们就能吃到好几罐蜜。吃罢蜜,还觉得香甜可口,余味无穷,满嘴的香味久久不肯散去。

我们从大哥哥的手中学会了怎样挖蜜的技术。有时候,哥哥们帮助家里的大人们做事,没时间和我们一起去挖蜜。我们几个小伙伴们就扛着铁锹,来到山野去挖蜜。先看蜜蜂在野花上采蜜的样子,接着就盯着蜜蜂们飞走的方向。然后就仔细寻找蜜蜂的窝,当我们看见蜜蜂向自己的窝里钻进去的时候,就兴奋的大呼小叫,大家就飞快的跑向蜜蜂的窝边,看的看,挖的挖。不一会儿,就挖到了蜜蜂的窝。我们就小心翼翼的将蜂窝用铁锹铲了出来。走到离蜜蜂较远的地方,大伙儿就团团围定在一起,一罐又一罐的吃起了蜜。小伙伴们吃在嘴里,甜在心里。那是多么令人高兴和愉快的场面啊!那种惊喜、热闹的场景常常让我们乐而忘返。山野里是不会经常挖到蜜的,有时寻找了一天,挖了一整天,却连一罐蜜也没挖到,真叫人失望之极!

有一回,我看见在我家的屋梁上有一个蜂窝,也看见蜜蜂在来来往往不断飞舞。我就把这个喜人的消息告诉了我的伙伴们,大家也非常高兴,就飞快的跑到我家来看。可是高高的屋梁让我们望尘莫及。于是就找了一根长竹竿,把那蜜蜂的窝捣了下来。一看那窝里一点蜜也没有。这下惹恼了蜜蜂,那些蜜蜂就飞向我们的头上,脸上乱刺。有的伙伴没防,被蜜蜂蜇了一下,疼的大声哭喊。后来才知道,那蜜蜂叫马蜜蜂。而马蜜蜂是没有蜜的,它们却有极强的报复心。谁如果敢惹它们,就必然会受到它们的袭击,一定会让你鼻青脸肿的,因为它们的毒非常厉害。从此以后,我们再也没有动过马蜜蜂的窝。

时光匆匆,几十年时间一晃而过。今天的孩子们谁也没有吃过山野挖来的蜜。他们只知道蜂蜜是从商店里买来的,或是从养蜂人那儿买来的。但对我们来说,小时候去山野挖吃蜂蜜的记忆,永远牢固的铭刻在心间,让我们今生今世也难以忘却。想起那清亮甘甜无比的蜂蜜,馋涎欲滴,口水就止不住的流了下来……